

证券代码：837333

证券简称：中电高光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电高光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翼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《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对 2023 年财务工作总结的基础上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3 年发展情况，公司对 2024 年的财务工作作出了预算，并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情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等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并兼顾对公司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

章程》的规定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、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经营层讨论通过，决定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明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

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总经理提名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林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即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。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无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明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明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